

北京市朝阳区金盏乡人民政府

金盏乡人民政府2020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

按照《北京市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和《朝阳区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金盏乡人民政府工作实际，现将2020年度行政执法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执法主体名称和数量情况

执法主体名称：北京市朝阳区金盏乡人民政府

综合行政执法队：1个

二、执法岗位设置及执法人员在岗情况

按照科室职责分工设置了33个执法岗位，A岗核定人数23人（按编制数70%核定）。

三、执法力量投入情况

目前在编在岗21人，其中取得执法资格证的人员有14人，执法力量占比66%。

四、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情况

金盏乡政务服务中心共办理81项业务，涉及民政、残联、计生、住保、社保等，政务中心设立对外综合窗口10

个，专业窗口 2 个，全年社保业务量 48000 余件，计生业务量 656 件，民政残联业务量 3059 余件，全年共 51715 件。

五、执法检查计划执行情况

2020 年 7 月 1 日-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共完成行政执法检查 3866 件，其中包含疫情防控检查 985 件，人均检查量 184.09 件。

六、行政处罚案件的办理情况

2020 年 7 月 1 日-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执法队共实施行政处罚 164 起，罚款数额 243300.00 元；其中适用一般程序处罚案件 164 起，罚款额 243300.00 元，适用简易程序处罚案件 0 起，罚款额 0 元。

七、行政强制案件的办理情况

2020 年尚未办理行政强制案件。

八、投诉、举报案件的受理和分类办理情况

2020 年 7 月 1 日-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共办结 12345 热线举报 297 件，城管局转交举报 9 件。乡领导接待群体访 5 批次，约 310 人次，接待个访 9 人次。今年我乡共办理各类信访案件：100 件，其中区转件 91 件，直访件 9 件。均依法开展相关办理，符合“三到位一处理”的工作要求。

北京市朝阳区金盏乡人民政府

2021 年 1 月 29 日

